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2021 – 2022 年度全港學界精英羽毛球及乒乓球比賽
[防疫措施及特別安排]

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比賽進行期間將實施防疫措施及特別安排。

1. 進出比賽場地範圍

- 1.1 只有認可人士，包括比賽運動員、已登記領隊老師／非本校教職員領隊、裁判員、已登記傳媒、大會職員及工作人員方能進入比賽場地。
- 1.2 每名運動員只可由一名領隊老師或已成功申請「非本校教職員領隊」人士陪同進場，所有「非本校教職員領隊」申請必須於比賽日前四個工作天透過學生運動員網上註冊系統 (star.hkssf.org.hk) 提交。運動員比賽期間，領隊必須安坐於所屬場區教練席位置。
- 1.3 學校需於比賽日前四個工作天前透過網上連結為領隊登記（必須為全職教職員或已成功申請「非本校教職員領隊」之人士），未有事先登記者，不予進內。
*請於決賽日前兩天開始進行登記。
登記方法: [網上連結](#)
- 1.4 領隊必須與運動員一同報到。沒有領隊帶領的運動員不准出賽，判作棄權(詳情請參閱比賽通則)。
- 1.5 所有認可人士在進入比賽場地範圍前，必須：
 - 1.5.1 填妥及提交「健康申報表*」
 - 1.5.2 接受體溫檢測
 - 1.5.3 使用酒精搓手液消毒雙手及
 - 1.5.4 妥善佩戴自備的口罩*為節省等候時間，建議所有認可進場人士攜帶 * 已填妥* 的健康申報表到場。
- 1.6 任何人士如有發燒或出現上呼吸道感染徵狀(如咳嗽、氣促等)，將不獲准進入比賽場地範圍，並請儘早求診。
- 1.7 大會將實施人流管制，運動員及領隊須按照指定時間及工作人員指示進場，避免過早到場。詳情請參閱相關賽事場次時間表。
- 1.8 如需重返比賽場地範圍，進場時須再次於入口核實身份。

2. 運動員報到

- 2.1 報到期間，運動員只需向工作人員展示註冊證，完成後由運動員自行保管。
- 2.2 在排隊報到時，應保持最少 1.5 米社交距離。

3. 賽前及比賽期間

- 3.1 當大會宣布比賽開始，運動員及領隊必須帶齊所有隨身物資前往比賽場區，對賽運動員應自行並向裁判出示註冊證以便核對身份。
- 3.2 只有參賽運動員方可於指定熱身時間及比賽期間除下口罩，並必須妥善收藏。
- 3.3 領隊須安坐教練席，無論任何時候須佩戴口罩。

4. 賽後

- 4.1 賽後(及或賽前)握手改為點頭示意。
- 4.2 運動員必須立刻佩戴口罩。
- 4.3 運動員無須在成績紀錄紙上簽名，但裁判須與運動員核對比賽成績。
- 4.4 運動員及領隊須盡快離開比賽場區；晉級下一輪賽事者，亦需按照指定輪次時間重新進場。

5. 獎項頒發

- 5.1 為免人群聚集，決賽日頒獎典禮改為於報到處領獎，並由大會安排攝影。

6. 注意事項

- 6.1 任何人士如被衛生防護中心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個案的確診者／初步確診者／密切接觸者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人士，均不能參與／出席比賽。
- 6.2 如學校因疫情或其他原因（提供作文憑試試場除外）暫停（部分班別或全校）校內面授課／停課，該校的運動員均不能參與比賽，其相關比賽成績將視為棄權處理。
- 6.3 如比賽首日的七天前有半數參賽學校因疫情停課，賽事將會取消或延期。
- 6.4 任何時間，所有認可進場／在場人士必須正確佩戴口罩及保持社交距離。
- 6.5 場內不准進食。
- 6.6 所有參與人士必須遵守場館所訂立的規則及最新修訂的《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 599F 章)，《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 599G 章)，《預防及控制疾病(佩戴口罩)規例》(第 599I 章)規定，以及衛生防護中心最新公布的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指引。
- 6.7 聯會有權因應政府相關政策及 2019 冠狀病毒病之情況下進行修改、增加或刪除以上之措施及安排。
- 6.8 任何人士因違反聯會所訂立的防疫措施及特別安排而引致或所涉及的任何損害，聯會概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義務或責任。
- 6.9 如有任何爭議，聯會將保留最終決定權。